

广东2010年高考三侨生可加15分投档 高考频道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5_B9_BF_E4_B8_9C2010_c65_646127.htm 日前从市侨办了解到，广东省侨办与省招生委员会、省公安厅近日联合下发文件，明确了2010年“三侨生”证明办理的具体要求。据悉，本次“三侨生”证明办理时间为2009年12月25日至2010年3月15日，“三侨生”在报考普通高校时可享受高考总分加15分投档，各高校择优录取的照顾政策。我市符合条件的“三侨生”可到市侨办办理相关证明。“三侨生”是指考生本人是归侨青年或归侨子女或华侨在国内的子女。归侨的孙子女、外孙子女，华侨在国内的孙子女、外孙子女，港澳同胞的子女均不属于“三侨生”范围。获得“三侨生”证明的考生在报考普通高校时可享受高考总分加15分投档，各高校择优录取的照顾政策。据了解，与往年办理“三侨生”证明相比，此次办理“三侨生”证明对办证对象的身份确认更为严格。需要办理“三侨生”证明的考生，可登录广东侨网

(<http://www.gdoverseaschn.com.cn/>)，查看具体规定和需要提交的材料或下载表格。全省“三侨生”名单将在广东侨网上供查询，在广东省教育考试院的网站上公示，凡未经公示的“三侨生”，省招生部门一律不予承认。有关部门强调，凡提供虚假材料取得“三侨生”证明的，取消“三侨生”资格；已报名高考的，取消报考资格；已被高校录取的，取消录取资格。最新2010高考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高考网（收藏本站）高考论坛 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